

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自挂牌后公司共进行了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定向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与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2017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4,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17年3月16日前已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阳支行，账号为：192020100100214107。2017年3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2017）京会兴验字第09010004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

2017年4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股转系统函[2017]2264号《关于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4,000,000股，其中限售0股，不予限售4,000,000股。

本次新增股份于2017年5月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联讯证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此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和使用，并依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注销。

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	10,000,000.00
加：银行利息	11,155.27
二、募集资金使用	
采购包装物	941,939.00
采购原材料、燃料、动力	7,964,705.98
采购固定资产	184,800.00
采购五金材料	79,090.00
运输费	341,874.29
租赁费	498,000.00

银行手续费	746.00
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	0.00

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2018 年度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加：银行利息	13.82
二、募集资金使用	
采购包装物	0.00
采购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采购固定资产	0.00
采购五金材料	0.00
运输费	0.00
租赁费	0.00
银行手续费	13.82
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	0.00

注：2018 年 3 月，募集资金专户因系统结息，收到利息 13.82 元，2018 年 4 月支付账户管理费 13.82 元，除此之外募集资金专户在 2018 年未发生其他资金往来记录，2018 年 4 月以后账户余额均为 0。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注销。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好与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